

110 年桃園市水域活動獨木舟體驗營活動

一、目的：

1. 積極推廣本市划船運動，促進獨木舟運動人口數增加及全民化，體驗獨木舟趣味性。
2. 學習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基本觀念。

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。

三、主辦單位：桃園市政府。

四、承辦單位：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。

五、協辦單位：桃園市體育會划船委員會。

六、活動地點：石門水庫阿姆坪水域及百吉國小。

七、活動日期：110 年 10 月 14、15、16、17 日（每天 4 梯次共 4 天，每梯 30 人）。

活動時間：上午 7 時 30 分至下午 17 時 20 分。

八、辦理方式：(含活動特色及執行方式)

時間	地點 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 (110 年 10 月 14、15、16、17 日共 4 天)	活動地點
第一梯		
07：30~08：00	學員報到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08：10~09：10	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 獨木舟及 SUP 運動介紹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09：20~10：20	獨木舟及 SUP 水上體驗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第二梯		
09：30~10：00	學員報到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0：10~11：10	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 獨木舟及 SUP 運動介紹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0：20~12：20	獨木舟及 SUP 水上體驗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第三梯		
12：30~13：00	學員報到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3：10~14：10	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 獨木舟及 SUP 運動介紹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3：20~15：20	獨木舟及 SUP 水上體驗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第四梯		
14：00~15：00	學員報到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5：10~16：10	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 獨木舟及 SUP 運動介紹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15：20~17：20	獨木舟及 SUP 水上體驗	石門水庫阿姆坪生態公園

九、參與對象、人數：

1. 凡對獨木舟有興趣之各級學校學生(國小、國中、高中及大學)
2. 凡對獨木舟有興趣之社會民眾皆可。

十、預計參與人數：預計（480）人。

十一、活動行銷宣傳方式：

1. 網路方式公告(本市教育局、各區公所、桃園新聞網 Facebook 等)
2. 請本市教育局轉發公文至各級學校。

十二、預期成效：

1. 瞭解獨木舟運動認知及運動技能，讓社會民眾更能親近水域活動。
2. 讓參加者能說出對 3 種以上獨木舟運動基礎知識，更能透過水域活動學習水域救生基本觀念。
3. 學習水域安全知識及救生基本觀念。

十三、報名方式：(報名表如附件)

1. 自公告日起至 110 年 10 月 4 日或額滿截止。
2. 請填妥報名表 <https://reurl.cc/OkpZa9> 。
3. 報名服務電話：0930-797252。
4. 將報名表及切結書資料填妥郵寄至325桃園市大溪區環湖路2段845號或傳真03-3883956，石教練收。
5. 活動簡章及報名表，請至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、桃園市政府教育局及桃園市政府體育局網站活動訊息下載。



十四、注意事項：

1. 請自備更換衣物、帽子及雨具。
2. 不適宜水域活動之民眾請勿報名參加。
3. 本活動如遇下雨或不可抗力事件或天災，主辦單位得視情節決定取消或擇期舉行，詳細請注意網站「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」公告，本會不另行通知。
4. 保險內容：本活動為每位報名參加者投保 200 萬意外險及 30 萬醫療險。
5. 救護方案：備有簡易醫藥箱及救護車，如有輕傷可立即救護包紮，活動過程如遇緊急意外事故，請就近向工作人員或 119 通報即時救助。
6. 為配合防疫作業，請於報到時繳交「健康聲明書」(如附件 2) 方可入場。
7. 報到時，請依序排隊等候指引進行報到，並配合進行手部消毒及額溫測量，連續兩次測量超過 37.5 度者將禁止進入。
8. 如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等不適症狀、接觸疑似或確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案例，請通知本單位及疾管中心並在家休息。
9. 若因疫情影響，本單位保有活動調整之權利。
10. 如有未盡事宜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五、活動聲明：本人(或本團體)已閱讀本活動之活動計劃，並同意大會於本活動之安排，並保證本人(或本團體成員皆)身心健康，志願參加本活動。倘若於活動中發生任何意外事件，本人願負全責，一切責任與主辦單位無關。本人(或本團體)於參加活動中所有影片或照片之肖像權，亦將提供主辦單位無償使用於相關之宣傳活動上。

十六、報名即表示同意「活動聲明」之內容，受託代理報名者應予轉知報名者。

十七、本規程如有未盡事宜得隨時修正公佈之。

110 年桃園市水域活動獨木舟體驗營活動報名表及切結書

請打勾報名日期及梯次：

- 110/10/14 參加梯次：第 1 梯、第 2 梯、第 3 梯、第 4 梯
- 110/10/15 參加梯次：第 1 梯、第 2 梯、第 3 梯、第 4 梯
- 110/10/16 參加梯次：第 1 梯、第 2 梯、第 3 梯、第 4 梯
- 110/10/17 參加梯次：第 1 梯、第 2 梯、第 3 梯、第 4 梯

編號	姓名	身分證字號	出生年月日	聯絡電話
地址：				
緊急聯絡人：			緊急聯絡人 聯絡電話：	
切 結 書				
<p>本人(以下簡稱甲方)參加<u>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</u> (以下簡稱乙方)舉辦之<u>獨木舟體驗營</u>，甲方確定自己身體健康況良好，並無患有氣喘、心臟血管疾病、癲癇症或重大疾病等不適激烈運動之情形。活動期間若發生純屬因甲方健康問題而導致之意外事件，願自行負責與乙方無涉，並且不要求乙方賠償。恐口說無憑，特立此切結書，以資證明。</p> <p>此致</p> <p style="text-align: center;">桃園市大溪區百吉國民小學</p> <p>立切結書人簽章：_____ (請親自簽名) 切結日期：____年____月____日</p>				

本表若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
110年桃園市水域活動獨木舟體驗營活動

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」健康聲明書

各位參與本次水域活動的學員您好，為因應「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」（武漢肺炎）疫情，本單位十分關心您的健康，多一分準備，就能多一分安心。請協助我們填寫下列資料，並詳細閱讀注意事項，敬祝您身體健康，事事順心。

一、基本資料

1. 姓名：_____
2. 性別：男 女
3. 出生(民國)：____年____月____日
4. 身份證字號：_____
5. 聯絡電話：_____
6. 電子信箱：_____
7. 緊急聯絡人：_____
8. 緊急聯絡人電話：_____
9. 居住地址：_____

二、TOCC 調查

1. 最近 14 天內是否有出國？ 有，國家名稱：_____ 無
2. 有無身體不適症狀：
有發燒，開始日期(民國)：____年____月____日 無 其他症狀：_____
3. 是否曾接觸有發燒或呼吸道症狀人士？ 是 否(跳過第 4 題)
4. 承上題，接觸場所為：同住同處工作醫療院所其他：_____
5. 是否曾接觸新冠肺炎極可能或確定病例？ 是 否(跳過第 6 題)
6. 承上題，接觸場所為：同住同處工作醫療院所其他：_____

三、請詳細閱讀以下注意事項，配合各項防疫措施，並且親筆簽名

1. 報到時，請依序排隊等候指引進行報到，並配合進行手部消毒及額溫測量，連續兩次測量 超過 37.5 °C 者將禁止進入。
2. 如您 14 天內有發燒、咳嗽、呼吸急促、失去嗅覺味覺、腹瀉等不適症狀，且接觸疑似或確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案例，請通知本單位及疾管中心並在家休息。
3. 如有未盡事宜，依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最新發布之相關規定辦理。
4. 本單位係依相關醫療及防疫法令，基於公衛或傳染病防治、保健醫療服務及其他法定義務之目的蒐集、處理、利用以上個人資料，您可依個人資料保護法第三條規定行使相關權利，本單位將依個人資料保護法就以上個人資料進行妥善保護。您同意並瞭解本單位蒐集、處理或利用個人資料之目的及用途。

簽名：_____

日期：110 年 ____ 月 ____ 日